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2022-2023 年度家長通函第二八零號

中五地理科試後考察活動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(中 班) 已獲接納參加於 2023 年 7 月 3 日及 7 月 10 日舉辦的中五地理科試後考察活動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考察活動	日期	地點	集合時間及地點	解散時間及地點	費用*
西貢萬宜水塘考察	7月3日 (一)	西貢萬宜水塘	上午8時30分 學校有蓋操場	下午1時30分 學校有蓋操場	94元(車費)
長洲2日1夜考察	7月6至7日 (四至五)	明愛陳震夏郊野學園	7月6日 上午8時00分 中環5號碼頭	7月7日 下午5時00分 中環5號碼頭	100元(膳宿費) 需自備來回船費約46元
參觀賽馬會氣候變化博物館	7月10日 (一)	香港中文大學康本國際學術園8樓	上午8時30分 學校有蓋操場	下午1時30分 學校有蓋操場	75元(車費)

*費用共 269 元。(符合領取學生活動津助的同學，毋須繳交費用)

負責老師：鍾永德老師

帶隊老師：鍾永德老師、曾敏德老師、鄧理玲老師及梁遠慧老師

備註：1. 同學須穿著體育服參加活動。

2. 同學須帶備文具、筆記簿、攝影器材、雨具、防曬、防蚊用品、食水及個人藥品參加活動。

3. 查詢請電 24755432 與鍾永德老師聯絡。

* 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第 167 頁之有關安排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**6月9日(星期五)** 或以前交回鍾永德老師，而費用將於學生之 eClass 賬戶中扣除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謹啟

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

副本

COPY

【回 條】

_____班_____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五月三十日家長通函第二八零號，本人同意 敝子弟於 2023 年 7 月 3 日、7 月 6 日至 7 日及 7 月 10 日參加「中五地理科試後考察活動」。

敝子弟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是次活動毋須繳費。

敝子弟並非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須繳費用 \$269 (費用將從敝子弟之 eClass 賬戶中扣除)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_____月_____日

[CWT]